

##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4樓

承辦人：蕭奕楓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3412

傳真：(02)29555622

電子信箱：ao6377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地資字第10908401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0921076129\_109D2181150-01.pdf)

主旨：因近日接獲通報有民眾持偽變造之地籍謄本向政府機關申  
辦案件之情事，請善加利用「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  
統」或本府公務雲「新雲端證件包」進行查證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避免旨揭偽變造情事發生，如受理民眾檢附之地籍謄  
本，可利用「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」  
(<https://glir.land.moi.gov.tw/>)或本府公務雲「新雲端  
證件包」，即時查對謄本內容之正確性，若經查證資料與  
案附地籍謄本內容有不符之情形時，請隨即以電話向該地  
籍謄本所載核發機關查證，以杜絕偽變造不法情事發生。
- 二、另民眾自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  
明文資料，不具文書證明效力，除可利用前述公務系統查  
證內容外，亦可掃描電子謄本所載之QRCODE進行查驗，操  
作說明詳如附件，電子謄本查驗期間為三個月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2020/05/11  
15:00:08  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訂



線

